

# 获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送达公告

韩淑敏：

本局收到辽阳县人民法院《刑事判决书》((2021)辽 1021 刑初 242 号)，你因相关违法行为，被判处刑罚，应当实施联合惩戒。依据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四条的规定，现决定将你列入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，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。列入期限自即日起至终身。

你（单位）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 日内向获嘉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以在6 个月内向获嘉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因无法与你（单位）取得联系，本局向你（单位）公告送达本决定书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 30 日，即视为送达。

附件：《获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》（获市监列严（2023）4 号）

获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10 月 11 日



附件

**获嘉县 市场监督管理局**  
**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决定书**

获 市监 列严 ( 2023 ) 第 4 号

当事人： 韩淑敏

身份证件号码： 410724199 7352X

住址： 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联盟新城

我局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收到 辽阳县人民 法院 《刑事判决书》 ( (2021) 辽 1021 刑初 242 号 )，根据《市场监督管理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四条 规定，现决定将你（单位）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，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向社会公示，并实施相应管理措施。列入期限自即日起至 终身。

你（单位）如不服本决定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 内向 获嘉县人民政府 申请行政复议；也可以在 6 个月 内向 获嘉县 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获嘉县 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3 年 10 月 11 日

本文书一式      份，      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     。